

主动公开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文件

南财会〔2022〕4号

佛山市南海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南海区税务局关于公布佛山市南海区禁毒协会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通知

各镇（街道）财政办，各税务分局（所），各有关单位：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有关规定，经区财政局、区税务局联合审核，佛山市南海区禁毒协会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

享受优惠政策非营利组织应严格按照《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2号）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南海区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南海区税务局

2022年6月10日



附件

南海区获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序号	获得资格年度	非营利组织名称
1	2020 年度	佛山市南海区禁毒协会